

五部门部署充分发挥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青年志愿者作用 实施“五个一”过程 推动健康城市、村镇建设

■ 本报记者 王勇

5月31日,卫生计生委网站发布了全国爱卫会办公室、共青团中央、中央文明办、民政部、国家卫生计生委联合发出的《关于在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中充分发挥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青年志愿者作用的通知》,对充分发挥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青年志愿者作用、动员广大青少年积极参与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进行了部署。

《通知》强调,各地要按照“五个一”的要求,培育和扶持社会工作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实化工作内容,开展好社会公益服务活动。

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提出,要把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建设作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抓手,保障与健康相关的公共设施用地需求,完善相关公共设施体系、布局 and 标准,把健康融入城乡规划、建设、治理的全过程,促进城市与人民健康协调发展。

针对当地居民主要健康问题,编制实施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发展规划。广泛开展健康社区、健康村镇、健康单位、健康家庭等建设,提高社会参与度。

重点加强健康学校建设,加强学生健康危险因素监测与评价,完善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传染病防控等相关政策。加强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监测与评价。

到2030年,建成一批健康城

市、健康村镇建设的示范市和示范村镇。

实现这一点,共建共享是基本路径。《纲要》提出,要促进全社会广泛参与,强化跨部门协作,深化军民融合发展,调动社会力量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强环境治理,保障食品药品安全,预防和减少伤害,有效控制影响健康的生态和社会环境危险因素,形成多层次、多元化的社会共治格局。

《通知》要求,全国健康城市试点市要将培育和引导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青年志愿者作为试点工作的重要内容,纳入健康城市健康村镇总体规划 and 建设布局,积极开展实践探索,通过出台相关政策、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等方式提供政策和资源支持。

按“五个一”要求培育社工和志愿者队伍

具体工作内容上,《通知》要求各地要按照“五个一”的要求,培育和扶持社会工作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实化工作内容,开展好社会公益服务活动。

一是培育一批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试点城市要加强部门沟通合作,以服务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为目标,通过支持依法登记、完善扶持政策、强化资金支持、落实财税优惠政策等方式争取培育3-5个管理规范、服务专业、作用明显、公信力强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服务机构。

二是开发一批青少年事务

社会工作专业岗位。试点城市中的每个县(市、区)至少开发1个与爱国卫生工作相关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岗位,鼓励条件较好的街道(乡镇)和城乡社区开发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岗位,不断探索完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的激励保障机制。

三是培养一支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人才队伍。通过组织举办专题培训班、开展实践实训等方式,不断提高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从业人员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理念、方法和技能开展服务的能力。引导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在培育社区社会组织、设计活动方案、开展项目管理以及协助做好志愿者招募、注册、培训等方面发挥作用,促进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

四是培育一支青年志愿者队伍。要以实际需求为导向,从当地城乡社区、企事业单位、大中专院校、青年社会组织中招募青年志愿者,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相关志愿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在现有志愿服务组织中成立爱国卫生相关志愿服务分队,由爱卫办、共青团、文明办共同管理和指导。通过集中培训、交流观摩、案例分析等方式,加强对青年志愿者的专业知识和工作技能培训。

五是实施一批社会公益项目。围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的重点领域,设计实施一批社会公益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资金补贴等方式,支持引导青年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



探索“社工+青年志愿者”联动机制

《通知》提出,各地要以群众健康需求为导向,不断创新动员群众的方式方法。

要将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青年志愿者作为新时期动员群众的一支生力军,充分发挥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的专业优势,探索建立“社工+青年志愿者”联动机制,提高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的社会化动员能力和专业化工作水平,并通过青年志愿者带动广大志愿者以及社会各界力量参与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

要结合健康家庭、健康单位、健康学校、健康社区等健康“细胞”工程建设以及保护母亲河行动等品牌项目,发挥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在资源链接、项目策划等方面作用,组织引导广大青年志愿者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社区广泛开

展清洁卫生、绿化美化、环境保护、资源节约、运动健身、健康服务等群众性活动,倡导健康新风尚,营造文明向上社会氛围。

《通知》强调,各级爱卫办负责将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青年志愿者工作纳入健康城市健康村镇总体规划部署,积极争取当地政策支持,充分发挥爱卫会统筹协调作用,搭建有效工作平台。

共青团组织负责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青年志愿者队伍的招募、培养、使用等管理培训工作和具体项目的设计实施。

文明办负责建立健全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长效机制。民政部门负责支持推进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青年志愿者队伍建设。

卫生计生部门负责在医疗卫生服务、健康促进和教育等工作中,发挥好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青年志愿者作用,并提供专业知识培训和技术支持。

中国儿童福利与保护宣传周启动

六一儿童节来临之际,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与民政部社会事务司5月31日在北京联合启动了主题为“普及村居服务,保护全体儿童”的中国儿童福利与保护

宣传周活动。在启动仪式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赞扬了中国在5.9万多个村(社区)建立基层儿童福利与保护服务体系所取得的显著成果。

中国政府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于2010年首次启动中国儿童福利周系列宣传活动,倡导加大对儿童福利事业的投入,该活动今年正式升级为“中国儿童福利与保护宣传周”。民政部社会事务司副司长倪春霞、国务院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宋文珍、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华副代表郑道(Douglas Noble)博士、以及其他政府部门代表、来自北京师范大学等高校的专家出席了启动仪式。四名来自四川的儿童代表与歌手许魏洲也来到活动现场,并分享了他们参与活动的感受。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愿继续与合作伙伴一道,进一步推动高质量的儿童福利与保护项目的发展,使其覆盖更多地区,以此确保每一名中国儿童,不论他们的身份及身处何地,都能享有优质的保护服务与基本社会福利保障,让他们得以健康而茁壮地成长,并充分实现自身的发展潜

能。”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华副代表郑道博士说。

在过去的一年中,中国政府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标志着中国儿童福利与保护体系从补缺型向普惠型全面转型升级。

去年6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其中明确提出“村(居)民委员会要设立由村(居)民委员会委员、大学生村官或者专业社会工作者等担(兼)任的儿童福利督导员或儿童权利监察员。”这一提法借鉴了由民政部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共同支持的基层儿童福利与保护服务体系项目的成功经验。该项目为在中国最偏远和贫困地区向困境儿童提供福利保护服务探索出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基层服务模式。

2010年,基层儿童福利与保护服务体系项目开始在五省区(河南、四川、山西、新疆和云南)的120个村试点。目前项目模式已被各地推广到5.9万多个村

(社区)。在项目地区,当地居民被选拔担任儿童主任,接受基本的社会工作技能培训,对困境儿童进行家访,督促或帮助儿童上学、上户口,接种疫苗、就医及接受其他的卫生保健服务,申请低保或其他社会救助,组织儿童社会活动。

“基层儿童福利与保护服务体系建设和儿童主任们的工作证明,我们有能力为生活在最偏远和贫困地区的困境儿童提供支持,通过政府的有力领导、专家的技术支持,中国能够将儿童福利和保护服务递送到最偏远的‘最后一公里’。”郑道博士说,“通过为儿童及其家庭提供社会服务,确保这些服务的可及性,并有效地进行转介服务,儿童主任能够帮助缩小不平等,甚至预防困境发生。实践证明他们是中国正在构建的儿童福利和保护体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据人民网)



5月31日,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与民政部社会事务司联合启动了主题为“普及村居服务,保护全体儿童”的中国儿童福利与保护宣传周活动。四名来自四川的儿童代表与歌手许魏洲(右)来到活动现场,分享了他们参与活动的感受。